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genergy Technology Co., Ltd.
思格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前稱為思格新能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56）

(1) 於2026年11月17日舉行的臨時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
(2) 採納2026年H股激勵計劃
(3) 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
(4) 變更註冊資本及修訂公司章程

思格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2026年11月17日(星期二)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雲橋路678號思格新能源總部505號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已依照《上市規則》、《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舉行。

茲提述本公司於2026年10月29日分別刊發的有關臨時股東會的通函(「**通函**」)及臨時股東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臨時股東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48,832,930股股份(包括107,064,589股非上市股份及141,768,341股H股)，其持有人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及於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就任何決議案進行表決而受到任何限制。概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之規定就臨時股東會上任何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任何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臨時股東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東已於通函上表示，就臨時股東會上任何決議案投反對

票或放棄投票。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或彼等的委任代表持有合共132,848,622股有投票權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53.39%。

本公司之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負責監督H股的投票程序，並獲委任為臨時股東會的點票監票人。

臨時股東會由張先淼先生主持，且全體董事均出席了臨時股東會。

臨時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臨時股東會上，通函中所載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建議採納H股激勵計劃。	130,116,223 (97.94%)	2,704,498 (2.04%)	27,901 (0.02%)
	由於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及受委代表所投票之票數中逾三分之二(2/3)贊成該項決議案，因此該項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通過。			
2.	審議及批准建議計劃授權限額，惟須待第1項決議案採納H股激勵計劃後，方可作實。	130,810,093 (98.47%)	2,010,628 (1.51%)	27,901 (0.02%)
	由於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及受委代表所投票之票數中逾三分之二(2/3)贊成該項決議案，因此該項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通過。			
3.	審議及批准建議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惟須待第1項決議案採納H股激勵計劃後，方可作實。	130,680,793 (98.37%)	2,139,928 (1.61%)	27,901 (0.02%)
	由於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及受委代表所投票之票數中逾三分之二(2/3)贊成該項決議案，因此該項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通過。			
4.	審議及批准建議授權董事會及／或獲授權人士處理與H股激勵計劃有關的事宜。	130,810,093 (98.47%)	2,010,628 (1.51%)	27,901 (0.02%)
	由於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及受委代表所投票之票數中逾三分之二(2/3)贊成該項決議案，因此該項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通過。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5.	審議及批准建議採納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	132,848,622 (100.00%)	0 (0%)	0 (0%)
	由於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及受委代表所投票之票數中逾三分之二(2/3)贊成該項決議案，因此該項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通過。			
6.	審議及批准變更註冊資本及修訂公司章程。	132,848,622 (100.00%)	0 (0%)	0 (0%)
	由於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及受委代表所投票之票數中逾三分之二(2/3)贊成該項決議案，因此該項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通過。			

附註：

(i) 有關決議案全文已刊載於通函。

(ii) 上述投票之票數及概約百分比乃按照親身、委派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持有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採納2026年H股激勵計劃

鑒於有關建議採納H股激勵計劃、計劃授權限額、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以及授權董事會及／或獲授權人士處理與H股激勵計劃有關的事宜的特別決議案已獲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正式通過，H股激勵計劃已獲股東批准。H股激勵計劃的生效須待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獎勵將予配發及發行的H股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

於臨時股東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48,832,930股股份。因此，計劃授權限額為24,883,293股H股，佔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而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為2,488,329股H股，佔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約1%。上述限額可根據計劃規則予以調整。有關H股激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通函。

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欣然宣佈，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已獲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批准。本公司將會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資本化發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新H股上市及買賣。待通函「資本化發行的條件」一節所載之其他條件獲達成後，根據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本公司將：

(i) 以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的方式，於第一次資本化發行的記錄日期就每十(10)股已發行股份發行二十(20)股轉增股份；及

(ii) 於第一次資本化發行完成後，以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的方式，於第二次資本化發行的記錄日期就每十(10)股已發行股份發行二十(20)股轉增股份。

基於已發行股份總數248,832,930股，並假設於相關記錄日期前不會進一步發行或購回及註銷股份，第一次資本化發行將發行497,665,860股轉增股份(包括283,536,682股轉增H股)，第二次資本化發行將發行1,492,997,580股轉增股份(包括850,610,046股轉增H股)。倘本公司於任一記錄日期的股本總額發生變動，資本化比例將維持不變，而根據第一次資本化發行將向全體股東發行的新股份總數將作相應調整。

轉增股份將在各方面與相關資本化發行日期的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第一次資本化發行及第二次資本化發行將按先後次序實施，而各次發行的配額將參照各自的記錄日期單獨釐定。根據第一次資本化發行所發行的轉增股份倘於第二次資本化發行的記錄日期由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相關股東持有，則有權參與第二次資本化發行。

待通函所載條件獲達成後，轉增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本公司將會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轉增H股可納入中央結算系統。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之所有活動，均須根據不時有效之《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釐定H股股東有權獲發第一次資本化發行項下轉增股份的資格的記錄日期為2026年11月24日(星期二)。就此，本公司將於2026年11月23日(星期一)至2026年11月24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釐定H股股東有權獲發第二次資本化發行項下轉增股份的資格的記錄日期為2026年12月22日(星期二)。就此，本公司將於2026年12月21日(星期一)至2026年12月22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資格收取第一次資本化發行及第二次資本化發行項下的轉增股份，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分別於2026年11月20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及2026年12月18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予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總部(地址為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雲橋路678號12-2幢)(就非上市股份股東而言)，以辦理登記手續。

有關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的全部詳情，包括但不限於預期時間表、資本化發行的條件及理由、轉增股份的狀況、轉增股份的零碎配額及碎股安排、適用稅務安排、股東透過港股通買賣轉增股份的資格、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對持股情況產生的影響及買賣H股風險提示均載於通函。**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通函，如對其情況有任何疑問，應向其自有專業顧問尋求專業意見。**

本公司將於適時就最終派發詳情(包括對停辦過戶登記期間或預期時間表的任何相應變更)另行發佈公告。

變更註冊資本及修訂公司章程

鑒於有關變更註冊資本及修訂公司章程的特別決議案已獲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正式通過，待資本化發行完成後，並假設於相關記錄日期前並無其他股份發行或購回及註銷，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將由248,832,930股股份增加至2,239,496,370股股份，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24,883,293元增加至人民幣223,949,637元。對公司章程第六條及第十八條的相應修訂載於通函附錄二。

有關變更註冊資本及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決議案已於臨時股東會上獲批准，新公司章程將於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刊發。

承董事會命
思格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許映童先生

香港，2026年11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許映童先生、張先淼先生及楊婷女士；(ii)非執行董事孫國慶先生及王林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伍顥恩女士、林錦吾先生及陳繼瑾女士。